

关于保证金交纳与退还的说明

为确保拍卖活动公平、公开、公正地进行，意向方向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产权）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 380175 元，用于竞拍 2025 年 月 日 午 时拍卖会“中山市坦洲镇工业大道 19 号（丽晶楼）首层、二至四层物业租赁权”，中山产权对此作出以下说明：

1、为简便意向方办理退保证金手续，提高交易效率，在交纳保证金时，中山产权不需向意向方开具收据；退保证金时，意向方也不需向中山产权提供退保证金收据。

2、意向方所交纳的保证金银行账号必须与其所填写的退保证金账号一致。

3、若竞买成功，保证金处置方式为：买受人（即承租方）于拍卖会前所交纳的竞买保证金转为合同保证金和建设保证金，由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收到交易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书》及足额交易服务费后，将承租方交纳的竞买保证金一次性无息划转至出租方《租赁合同书》约定的收款账户，并在出租方收讫之日起自动转为合同保证金和建设保证金，无须交易双方另行通知；如竞买保证金少于应支付的合同保证金和建设保证金，由买受人于签订《租赁合同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转账至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指定账户补足余款，由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收到交易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书》及足额交易服务费后，将承租方交纳的竞买保证金一次性无息划转至出租方租赁合同约定的收款账户，无须交易双方另行通知。

若买受人违约的，买受人于拍卖前缴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一次性无息划转至出租方收款账户。若买受人未缴纳交易服务费的，则由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在竞买保证金中优先扣取交易服务费；扣取交易服务费后剩余的竞买保证金由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一次性无息划转至出租方收款账户。

4、若竞买不成功且无损害他人利益行为者，拍卖会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中山产权如数退还保证金，保证金不计利息。

退保证金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我方确认开户名及账号，以上开户银行信息若与银行回单不一致的，我方同意以银行回单的开户银行为准退还保证金。

意向方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并充分知晓及接受。

意向方（签名盖章）：

2025 年 月 日